

## 國立成功大學第 593 次主管會報紀錄

時間：94 年 2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地點：雲平大樓 4 樓第 2 會議室

出席：歐善惠 宋瑞珍(湯銘哲代) 蘇炎坤(方銘川代) 柯慧貞(邵揮洲代)  
張志強 黃肇瑞 張克勤 楊明宗 張高評 余樹楨 吳文騰 李清庭  
徐明福 吳萬益(林正章代) 陳振宇 陳志鴻(林炳文代) 閔振發  
賴溪松 周澤川(李祖聖代) 陳省旻 張丁財 李丁進 王永和  
徐德修

列席：張文昌（呂增宏代）

主席：高 強

記錄：林碧珠

壹、報告及確認事項：

- 一、報告本校第 592 次主管會報決議事項與執行情形，並確認紀錄。
- 二、介紹新任主管：校友聯絡中心主任王永和教授、圖書館館長閔振發教授。
- 三、本校「邁向國際一流大學規劃」事宜：

(一)校長說明未來進行方式與相關時程：

有關本校邁向國際一流大學之規劃，各學院、各相關行政單位都很積極，計畫書大都寫得相當不錯，校內包括本人、歐副校長、主任秘書及有關主管的初審意見，已請秘書室以匿名方式彙整，本人亦就整體提出一些意見，請各學院、各相關行政單位帶回斟酌修正。接下來的進行方式，已初步與歐副校長、研發長談過，說明如下：

1. 學院方面：

- (1)請各學院（含生科學院）參酌初審意見修正，並於 3 月 1 日（星期二）前將邁向國際一流大學計畫書修正版本送歐副校長。
- (2)各學院之教師年度報告，亦將請歐副校長主持送外審，以了解每位老師在教學、研究、服務方面是否稱職。各學院修正補全後之教師年度報告亦請於 3 月 1 日前送歐副校長。

各學院之計畫書以及教師年度報告將由歐副校長送校外相關學者審查，提供意見，預計一個月完成。

2. 行政單位方面：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研發處、研究總中心、圖書館、計網中心七個單位，除本身業務之規劃外，亦需彙整各學院所提與職掌業務相關之計畫內容作整體規劃，使計畫更具體、更能落實。請上述單位先參照各學院計畫書初稿做初步彙整，3 月 1 日再配合各學院修正版本進一步修正，並於 3 月 10 日（星期四）前送歐副校長。

3. 各學院、各行政單位共 16 本邁向國際一流大學計畫書，請歐副校長整體彙整成一大本，送請校外較高層級（部長或校長級）之校外相關領域專家學者，以更宏觀的角度提供意見，預計一個月完成。

4. 預定 3 月底、4 月初回收外審意見，再請各學院、各行政單位回應或斟酌修正，希望 5 月初即可完成本校邁向國際一流大學規劃白皮書。教育部 5 年 500 億計畫申請辦法公布後，再參照修正提出申請。

(二) 校長就各單位邁向國際一流大學計畫書所提之整體意見：

1. 格式：字體、字號、層級、編號方式請依照規劃設計學院版本。
2. 寫法：多數學院已不錯，規劃設計學院最能掌握方向與寫法，可多加參考。
3. 以成立中心、執行計畫為由編列資源需求不具說服力，應依據設定之目標、達成目標之「具體」做法，編列資源需求。
4. 全校整體現況、目標，由研發處參考工學院計畫書編寫。
5. 通識課程、共同必修、成英計畫等由教務處主導，各院應專注於專業課程與研究。
6. 空間、師資、人力學校有整體規範，無特殊理由不用編列，研發處可整體思考是否需修正規範。
7. 新院、系以及彈性運用空間由總務處規劃。
8. 研究獎勵由研發處統一規劃，各院系自訂獎勵辦法必須由單位管理費支應。
9. 講座教授、研究員、國際交流合作經費由研發處統一規劃，欲加碼應由單位經費支應。
10. 各學院編列之圖書費用由圖書館整合。
11. 儀器設備應列出項目，不應只是總金額，再由圖儀小組整合。
12. 增聘之人力、增購之儀器等未來之維持要有規劃。
13. 成果查核係指目標執行情形之查核方式，每隔一、二年即應進行查核，了解進度，以調整腳步。
14. 職員發展 (staff development) 也很重要，請研發處與人事室思考規劃。

(三) 針對邁向國際一流大學之規劃，再討論如下：

1. 本校邁向國際一流大學白皮書完成後，在執行過程中，整個體制上，如教師薪資、教學鐘點數等制度面如何突破，將會籌設諮議委員會提供思考方向；也希望各學院能設立院級諮議委員會隨時提供建言、督促系所朝目標邁進。委員會可由 5~9 位委員組成，若邀請國外學者擔任委員，相關費用學校可予補助；惟全校應有一致之補助標準，請各學院納入規劃，並送請研發處彙整訂定統一規範。
2. 教育部規劃選出 2~3 所大學發展為國際一流大學，另補助 15 個研究中心發展為世界一流中心，兩者經費似不能重複申請。既然本校很有希望獲選為 2~3 所重點大學之一，應以全面提昇發展之方向研擬計畫書。
3. 各單位邁向一流大學計畫書，請統一以 10 年為期進行規劃。

4. 全校學生數的發展規模，應與全校教師數一起討論；合理的師生比目標應為多少，過去所訂 1:16 的目標似可再思考。
5. 目前各系聘請不少兼任教師，未來為提高研究能量，應以聘請專任教師為主（除非特殊情況如專任教師退休或離職後轉聘兼任，或校內缺乏師資之特殊課程等），請各學院思考應於五年內逐年減少，甚至取消兼任教師之聘請；也請教務處參考各學院之意見思考規劃合理規範，推動上有實際困難之特殊系所請一併納入考量。
6. 為使研究能量強的老師更專注在研究，教學表現好而較無研究成果的老師多貢獻在教學，未來是否在五年內取消超鐘點費，請教務處思考規劃，各院系特殊狀況亦請一併考量。
7. 本校在邁向國際一流大學之際，老師們，尤其是年輕教師應更專注在校內之教學、研究工作，除非特殊因素，原則上不贊成至校外兼課。
8. 如何協助年輕教師發揮潛力，請各學院多思考、多適當鼓勵；文、社科等經費較少之學院，學校可留意多給予補助。
9. 法人化之衝擊以及需注意之事項，請研發處思考。
10. 可否以講座教授或特聘教授職稱直接聘用傑出人才來校服務，請教務處思考突破相關辦法。
11. 本校在邁向國際一流大學的同時，建議能參考美國哈佛、MIT 等世界名校的相關做法，多思考如何使本校老師感到身為成大的一份子很榮耀、很有尊嚴，並樂在其中；如此必更能吸引校外優秀人才願意加入本校行列。

#### 四、各單位報告：

##### (一) 歐副校長：

教育部委託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辦理之「大學校務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訂於 4 月 14、15 日來校實地訪評，第一天進行各專業類組訪評、第二天進行校務類組訪評。評鑑結果對學校之發展很有影響，各單位應如何配合準備，建議研發處先詳細規劃並於主管會報報告。

##### (二) 教務處：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即將於明日開始上課，但截至目前，第 1 學期尚有 22 科成績未送交，註冊組已催繳多次，會後未繳名單將送請相關院長協助督促。

##### (三) 學務處：

2 月 22 日至 27 日舉辦「生涯規劃系列講座」活動，邀請校友及各界傑出人士以座談會、專題演講或大師對談方式與學生經驗分享，其中 2 月 27 日 9:30~11:00 將由聖嚴法師與嚴長壽總裁對談「年輕的夢想與自我實現」；系列講座共計四場，請各位院長多鼓勵學生踴躍參加。

(四)總務處：

1. 垃圾分類措施仍請各位主管繼續督導各單位加強配合辦理。
2. 學生宿舍與校友會館 BOT 案已於 12/27~2/5 完成公告，共有三家廠商投標，將於 2 月 25 日進行評審。

(五)研發處：

教育部 2 月 3 日召開「我國籌組『東南亞與台灣大學校長論壇』策略及分工協調會」，請本校前往簡報去年籌辦之經驗、相關困難及需援助之處，會中決議「東南亞與台灣大學校長論壇」秘書處基本運作所需經費約 60 餘萬元，由教育部文教處逕指定委託本校辦理；其他會議與交流活動所需經費，得以專案申請；預定明年在本校舉辦之「東南亞與台灣大學校長論壇」成立大會暨第一屆校長論壇，將儘速提計畫書報部，以納入教育部經費概算。

(六)研究總中心：

上學期本校已與台積電、聯電、奇美電子公司簽訂合作協議書，將再整體簽訂建教合作計畫合約。為維護本校權益，過年前已由研發處安排會同研發長、研發基金會陳執行長前往奇美電子公司討論雙方合作之智財權問題，並獲致「未來智財權將由雙方共有」之共識。研發處將繼續安排與台積電、聯電公司洽談。未來凡有關智財權之簽約，將請技轉中心研訂準則提相關會議討論確定後，提供各單位運用，以保護師生權益。

(七)人事室：

1. 配合教育部「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本校之相關管理辦法正由本室研擬中；各類聘僱人員待遇標準經提今日中午召開之建教合作推動協調小組討論，已有初步共識；另本校擬推動學術單位行政人力契僱化措施，本室將簽奉核准後發函各單位配合推動。
2. 本校差假網路作業系統，感謝計網中心協助設計，目前尚有若干問題需再請計網中心協助解決，預計 3 月初開始試用。

(八)圖書館：

本館邀請得標之外文書商於 2 月 21~25 日每日 9:00~18:00 在圖書館 B1 藝術走廊舉辦圖書展覽，各系所老師如欲訂購下年度所需之外文圖書，可現場登記，歡迎前往閱覽。

(九)校友聯絡中心：

3 月 6 日將與學務處畢輔組共同辦理 2005 年南區就業博覽會，目前有 153 家廠商，共 190 個攤位。

五、下次主管會報訂於 94.3.2 下午 14:00 舉行。

貳、討論決議事項

### 【第一案】

為提昇本校國際化、促進學術交流活動，及辦理外籍生相關事務，研發處研擬本校成立國際事務處計畫書提請討論乙案，

決議：

- 一、成立國際事務專責單位，並定位為一級單位，已獲致共識。
- 二、該單位主要負責外籍生相關事務及國際合作事宜，單位名稱、是否分組、業務職掌如何與教務處、學務處分工等，請參考香港、新加坡等地著名大學之做法進一步規劃後，再提出討論確定。

—研發處。

### 【執行情形】

研發處：研發處將擬訂計畫書後，邀請教務處及學務處有關主管共同討論；再於主管會報提出。

### 【第二案】

計網中心為使網路教學在本校能有效推動及善用資訊技術與現有資源以協助學習，擬請討論確定本校之網路教學政策或發展方式與做法，並建議成立副校長級數位學習推動小組乙案，

決議：經討論尚未獲共識，請計網中心賴主任與教務長、管理學院吳院長先商談、凝聚初步共識，再提出討論。—計網中心。

### 【執行情形】

計網中心：已於 94.2.24 開會討論，會議之決議將於主管會報報告。

### 【第三案】

秘書室提請討論「國立成功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草案）」乙案，決議：請參酌相關意見修正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討論。—秘書室。

### 【執行情形】

秘書室：已提 94.2.22 召開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討論。

參、散會（下午 17:30）。